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泽州县能源局

2026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3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5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1
十二、其他说明.....	31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1
（二）其他.....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能源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拟订全县能源发展战略、政策和发展规划，起草有关能源规章草案，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涉及能源发展的重大规划、政策和投资项目管理等，由县发展和改革局牵头，以联席会议制度进行协调协商。

(2) 负责全县能源行业管理。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煤层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以及炼油等产业的相关标准。

(3) 负责权限范围内的审批、核准、审核能源固定资产投资项，并负责组织或监督管理项目竣工验收。负责全县煤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工作。

(4) 负责能源预测预警，监测全县能源发展状况，发布能源信息，参与能源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拟订石油、天然气战略储备规划，提出石油、天然气战略储备收储、动用建议，经县发展和改革局审核后，报县人民政府审批，按程序组织实施。

(5) 牵头组织全县节能降耗工作，拟订年度工作计划并推动实施。牵头组织全县节能监督管理和节能监察工作，负责能源领域和公共机构节能降耗的监察工作。承担能源行业节能降耗和资源综合利用，参与研究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建议，指导、监督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有关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

(6) 协调电力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电力运行管理。负责供电营业区的划分、变更和电力业务许可的初审工作。

(7) 负责石油、天然气等管道建设和保护。

(8) 指导协调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农村电网和农村能源发展工作。

(9) 组织推进能源重大科研项目，指导能源科技进步、成套设备的引进消化创新，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试点工程，积极推广应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

(10) 组织推进能源对外合作，协调对外能源开发利用工作。

(11) 负责能源领域（煤矿、煤层气开采、配煤、洗选煤企业及型煤加工安全监管除外）执法监督工作。

(12) 参与制定与能源相关的资源、环保及应对气候变化等政策，提出能源价格调整建议。

(13)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4) 职能转变。县能源局要围绕晋城建设全国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示范区的先行区和打造全国能源革命排头兵的领跑者战略，研究提出全县能源发展战略、政策和规划，提出能源体制改革建议，转变能源管理和服务职能，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

项。制定实施能源领域的相关规划、技术标准和规模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二、机构设置情况

泽州县能源局行政编制6人,局长1人,副局长1人，行政实有人员5人。能源局下设6个股室，分别为综合办公室、煤炭股、电力和油气股、新能源发展股、节能与稽查监督股、综合业务执法监督股。能源局下设一个事业单位，为能源开发中心，事业编制数28人，实有人员26人。2026年度财政预算安排资金2429.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472.43万元，项目支出预算1957.04万元。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能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29.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51	72.5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49	27.4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591.55	1591.55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700.00	70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7.92	37.9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29.47	本年支出合计	2429.47	2429.47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429.47	支出总计	2429.47	2429.47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预算公开表2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429.47	1729.47	7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51	72.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51	72.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0	4.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21	45.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0	22.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49	27.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49	27.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2	3.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85	14.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8	8.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5	0.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91.55	1591.55					
21112	清洁能源	307.04	307.04					
2111299	其他清洁能源支出	307.04	307.04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1284.51	1284.51					
2111401	行政运行	334.51	334.51					

21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0.00	95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0.00		7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0		7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00.00		7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2	37.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92	37.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2	37.92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29.47	472.43	1957.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51	72.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51	72.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0	4.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21	45.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0	22.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49	27.49	
21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49	27.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2	3.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85	14.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8	8.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5	0.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91.55	334.51	1257.04
21112	清洁能源	307.04		307.04
2111299	其他清洁能源支出	307.04		307.04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1284.51	334.51	950.00
2111401	行政运行	334.51	334.51	
21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0.00		95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0.00		7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0		7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00.00		7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2	37.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92	37.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2	37.92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能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29.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51	72.5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49	27.4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591.55	1591.55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700.00		70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7.92	37.9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29.47	本年支出合计	2429.47	1729.47	700.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429.47	支出总计	2429.47	1729.47	700.00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29.47	472.43	1257.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51	72.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51	72.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0	4.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21	45.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0	22.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49	27.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49	27.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2	3.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85	14.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8	8.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5	0.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91.55	334.51	1257.04
21112	清洁能源	307.04		307.04
2111299	其他清洁能源支出	307.04		307.04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1284.51	334.51	950.00
2111401	行政运行	334.51	334.51	
21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0.00		9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2	37.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92	37.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2	37.92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能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2.43	449.29	23.14
工资福利支出		444.53	444.53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4.15	154.15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39	29.39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26.65	26.65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01.12	101.1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5.21	45.21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2.60	22.6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8.37	18.37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8.48	8.4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65	0.65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37.92	37.9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4		23.14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75		1.75
印刷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培训费	培训费	1.00		1.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7.74		7.7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4.65		4.6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6	4.7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3.87	3.87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83	0.83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6	0.06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能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00.00		7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0.00		7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0		7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00.00		700.00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能源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00	6.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合计	6.00	6.0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能源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23.14	23.14		
泽州县能源局	23.14	23.14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泽州县能源局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能源局	1957.04	1257.04	700.00			
泽州县能源局	1957.04	1257.04	700.00			
能源管理工作业务经费	150.00	150.00				
冬季清洁煤球供应	700.00		700.00			
冬季清洁煤球供应	700.00	700.00				
提前下达2026年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	307.04	307.04				
能源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演练活动经费	10.00	10.00				
泽州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能源供应应急预案、油气中断事件应急预案、石油天然气管道输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泽州县煤炭稳定供应应急预案修订经费	10.00	10.00				
电力、油气长输管道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培训活动经费	5.00	5.00				
县域供暖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35.00	35.00				
泽州县“十五五”新型能源体系建设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40.00	40.00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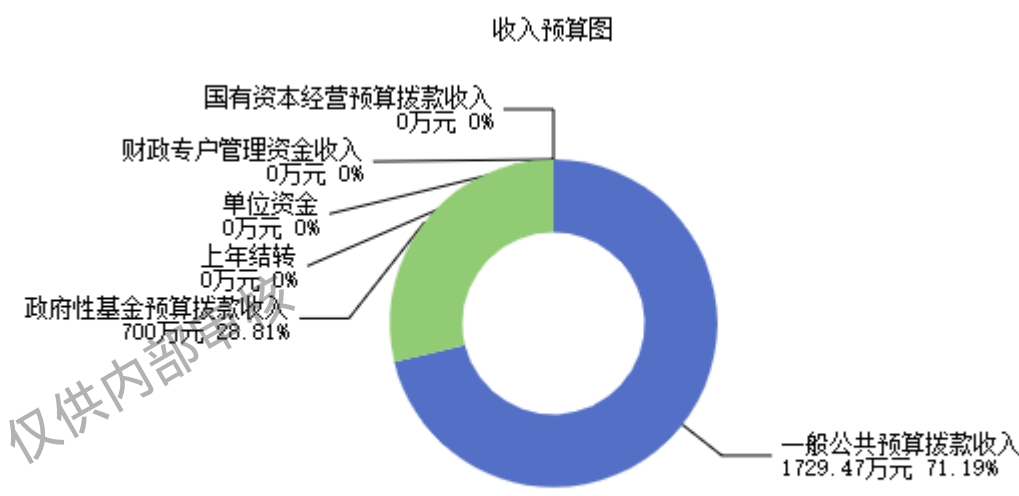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泽州县能源局预算收入总计2,429.4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429.4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367.76万元，增长17.84%，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2026年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能源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演练活动经费等专项资金增加；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2,429.47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429.4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367.76万元，增长17.84%，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2026年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能源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演练活动经费等专项资金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能源局预算收入2,429.47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729.47万元，占71.1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700.00万元，占28.8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能源局支出预算2429.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72.43万元，占19.45%；项目支出1957.04万元，占80.5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能源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429.4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29.4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70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

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429.4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2.5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7.49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591.5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00.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7.92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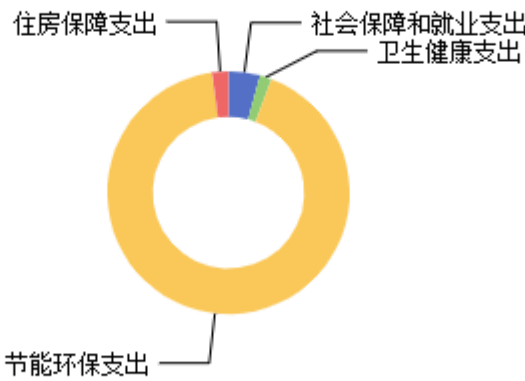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能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729.47万元，比上年增加467.85万元，增长37.08%。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能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729.4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2.51万元，占4.19%；卫生健康支出27.49万元，占1.59%；节能环保支出1,591.55万元，占92.03%；住房保障支出37.92万元，占2.19%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能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472.4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49.29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医疗费补助、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奖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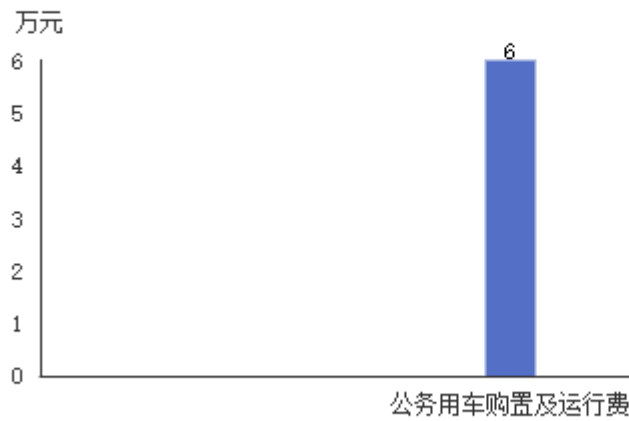
公用经费23.1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工会经费、差旅费、培训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泽州县能源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6.00万元与2025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

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6年所属1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3.14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51万元，增长2.25%，原因是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较上年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泽州县能源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98.9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4.1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4.8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2429.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72.43万元，项目支出1957.04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0个单位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泽州县能源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8个，共计金额1,957.04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6个，涉及金额250.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个，涉及金额1,707.04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8个，涉及项目金额1,957.04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6个，涉及项目金额250.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个，涉及项目金额1,707.04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095-泽州县能源局		
	内设职能部门数	1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1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34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31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31人
			其他人员数	0人
部门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能源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拟订全县能源发展战略、政策和发展规划,起草有关能源规章草案,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涉及能源发展的重大规划、政策和投资项目管理等,由县发展和改革局牵头,以联席会议制度进行协调协商。2、负责全县能源行业管理。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煤层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以及炼油等产业的相关标准。3、负责权限范围内的审批、核准、审核能源固定资产投资项,并负责组织或监督管理项目竣工验收。负责全县煤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工作。4、负责能源预测预警,监测全县能源发展状况,发布能源信息,参与能源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拟订石油、天然气战略储备规划,提出石油、天然气战略储备收储、动用建议,经县发展和改革局审核后,报县人民政府审批,按程序组织实施。5、牵头组织全县节能降耗工作,拟订年度工作计划并推动实施。牵头组织全县节能监督管理和节能监察工作,负责能源领域和公共机构节能降耗的监察工作。承担能源行业节能降耗和资源综合利用,参与研究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建议,指导、监督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有关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7、负责石油、天然气等管道建设和保护。8、指导协调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农村电网和农村能源发展工作。9、组织推进能源重大科研项目,指导能源科技进步、成套设备的引进消化创新,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试点工程,积极推广应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10、组织推进能源对外合作,协调对外能源开发利用工作。11、负责能源领域(煤矿、煤层气开采、配煤、洗选煤企业及型煤加工安全监管除外)执法监督工作。12、参与制定与能源相关的资源、环保及应对气候变化等政策,提出能源价格调整建议。13、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14、职能转变。县能源局要围绕晋城建设全国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展示区的先行区和打造全国能源革命排头兵的领跑者战略,研究提出全县能源发展战略、政策和规划,提出能源体制改革建议,转变能源管理和服务职能,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制定实施能源领域的相关规划、技术标准和规模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部门战略目标	大力推动能源转型。(一)加快生产方式转型。聚焦能源供给绿色化、多元化发展方向,扛牢能源保供政治责任,加快智能化矿山建设,推进煤炭智能绿色安全开采。优化新能源产业顶层设计,强化与电网规划衔接,促进新能源集成融合发展,严把风电、光伏等新能源项目准入关,坚决杜绝低水平重复建设。推动源网荷储一体化发展,加快智能电网与微电网建设,构建多能互补体系。(二)加快消费方式转型。拓展“绿色能源+制造、+交易、+认证、+金融”等应用,加快绿电园区建设,推动绿电直供,支持企业和园区布局分布式光伏,配建储能设施,提升新能源就地消纳水平。优化充电基础设施布局,积极推广电动重卡应用。(三)加快发展动力转型。积极推进煤矿矸石等固废源头减量、生态回填、高值化利用。抢抓电力市场化改革契机,探索整合县域企业用电需求,通过规模化、市场化交易模式,降低企业用电成本。利用好国家政策机遇,聚焦煤化工等领域,探索开展低成本碳捕集技术与产业化示范。实施全流程绿色低碳改造,统筹绿电直供、碳汇管理,探索打造零碳工厂和零碳园区。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计	2429.47	合计	2429.4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729.47	其中:基本支出	472.43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700.00	项目支出	1957.0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牵头组织全县节能降耗工作	扎实推进合同能源管理示范县建设,以“数字节能、技术节能、管理节能”为核心抓手,以“碳排放双控”目标为指引,聚焦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通过政策引导、示范带动、技术赋能,转变能源消费模式,提升能源利用效率,优化能源消费结构,增加县域产业含“绿”量,全力推进县域经济绿色低碳转型。		
	指导协调新能源发展工作	立足泽州资源禀赋,统筹整合资源,加快推进科源、运达等存量项目全容量并网。协调推动中广核等风光伏电项目开工。督促中广核新型储能项目并网投运。有序推进分布式光伏建设,在工业园区周边布局整村(镇)推进和光储充一体化项目,探索推进“虚拟电厂”“微电网”等新模式新业态。科学推进抽水蓄能和新型储能多元化发展,增强电力系统调节能力。推动新能源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探索建设多能融合绿电园区,打造绿色低碳发展新标杆。		
	协调电力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	2026年按照政府工作报告、民生实事要求全年计划建成充电桩450个,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原则,聚力打造适度超前、布局均衡、智能高效的充换电基础设施体系,基本实现城市、乡村、公路、景区公共充电设施全覆盖,构建起“城市面状织密、公路线状串联、乡村点状辐射”的充换电网络格局。		

	负责全县能源行业管理	推动传统能源产业智能绿色转型。锚定清洁低碳发展方向，稳步提升煤炭先进产能，培育新质生产力。分级分类推进存量煤矿智能化改造，苇町、华阳、宏祥3座智能化矿井建成，天泰锦辰煤层绿色充填项目开工建设，车寨煤矿及选煤厂项目持续推进，生产矿井稳产达效，煤炭产量稳定在3500万吨。进一步推动煤炭洗选行业提质增效，实现洗选行业高质量发展，洗选产量稳定在2200万吨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	2026年，县能源局将围绕“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核心目标，重点推进以下工作：（一）统筹推进煤炭安全稳定供应和智能绿色转型：分级分类推进存量煤矿智能化改造，苇町、华阳、宏祥3座智能化矿井建成，天泰锦辰煤层绿色充填项目开工建设，车寨煤矿及选煤厂项目持续推进，生产矿井稳产达效，煤炭产量稳定在3500万吨。进一步推动煤炭洗选行业提质增效，实现洗选行业高质量发展，洗选产量稳定在2200万吨以上；（二）有序推动电动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26年按照政府工作报告、民生实事要求全年计划建成充电桩450个，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原则；（三）推动新能源和储能项目加快发展：26年加快推进科源、运达等存量项目全容量并网。协调推动中广核等风光伏电项目开工。督促中广核新型储能项目并网投运；（四）落实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26年扎实推进合同能源管理示范县建设，以“数字节能、技术节能、管理节能”为抓手，构建全链条节能管理体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煤炭产量	≥3500万吨
			社会洗煤产量	≥2200万吨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全年新增公共充电桩	≥450个
			上级政策落实率	100%
			智能化矿井建设数量	3座
			年底并网投运风光储项目数量	3项
		质量指标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减污降碳行动	推进
			煤矿智能化建设	推进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电力体制改革	深化
			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无违规
		时效指标	风光储项目并网投运时间	2026年12月
			智能化矿井建成时间	2026年12月
			优质清洁煤球供应时间	2026年10月底前
			全体职工学习时间	每周一上午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1957.04万元
			三公经费	≤6万元
			基本支出	≤472.43万元
			培训费	≤1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增强社会能源意识和节能意识	增强
			规范引导监管企业的安全工作	规范
提高干部履行职务的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		大气污染物排放	减少	
		全县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	提高	
	人才队伍建设	完善		
	创新能力建设	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职工满意度	≥9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能源管理工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95-泽州县能源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9年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拨款			1,500,000		
		0			其中：中央财政拨款		
		省级财政资金			0		
		0			省级财政资金		
项目概况		市（区）财政资金			市（区）局级资金		
		1,500,000			1,500,000		
		单位自筹			单位自筹		
		0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依据		《中共泽州县委办公室、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泽州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泽办发〔2019〕11号）；《泽州县能源局关于印发〈泽州县能源局2022年度行政检查计划〉的通知》（泽能源字〔2022〕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泽州县能源局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能源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拟订全县能源发展战略、政策和发展规划，起草有关能源规章草案，推进能源体制改革，负责全县能源行业管理。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煤层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以及炼油等产业的相关标准。牵头组织全县节能降耗工作，拟订年度工作计划并推动实施。牵头组织全县节能监督管理和节能监察工作，负责能源领域和公共机构节能降耗的监察工作。承担能源行业节能降耗和资源综合利用，参与研究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建议，指导、监督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有关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能源管理工作业务经费为能源局日常工作运转提供了必要的资金保障，是持续性运转工作的基础，为能源管理工作开展保驾护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贯彻落实泽州县能源局机关管理制度。加大安全生产执法力度，督促企业加强安全投入，预防安全生产事故，加强人员培训，加强政策宣传；2. 依照泽州县能源局财务管理规定，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经费支出按财务制度管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报销，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时完成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重点做好煤炭绿色清洁高质量发展、电力与新能源建设、节能“双控”、能源治理体系建设、安全生产五方面工作。2026年6月底前完成固定资产购置，其中：执法装备8个，台式电脑6台，A3彩色打印机1台；2026年6月，完成报刊杂志费、印刷费、电脑耗材及各种设备维修安装费支付工作；2026年8月完成复印纸购置工作；2026年每季度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完成劳务费用的支付（劳务派遣人员按时发放工资及保险）；2026年全年根据日常工作安排开展下乡工作，每月下乡至少10次，全年预计完成下乡检查次数大于120次；根据全年实际下乡检查次数，完成日常检查聘用专家费、下乡检查伙食补助及差旅费的支付；2026年全年根据上级文件通知安排，开展相关业务培训，按照实际培训次数支付培训费用。					
实施期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重点做好煤炭绿色清洁高质量发展、电力与新能源建设、节能“双控”、能源治理体系建设、安全生产五方面工作。全年根据经费计划完成日常经费支付工作，保障能源局工作正常运行，为能源管理工作开展保驾护航，促进我县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日常工作会议次数		≥40次	
				全年预计下乡次数		≥120次	
				购置办公家具数量		≥15件	
				聘用专家次数		≥7次	
				劳务派遣人员		8人	
		质量指标		聘请专家资质合格率		100%	
				购置执法装备合格率		100%	
				党建活动开展		每月	
		时效指标		日常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会议培训、差旅费		≤35万元			
		日常办公经费		≤33万元			
		法律顾问、劳务费		≤70万元			
		购买固定资产		≤1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执法力度		增加	
		社会效益		单位日常工作开展		保障	
		生态效益		全县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		全县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11319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电力、油气长输管道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95-泽州县能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能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 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 了解事故应急处理措施, 知悉自身在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 不得上岗作业。电力、油气长输管道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培训费用支出构成情况: 1. 师资及课程开发费: 聘请安全生产领域专家的授课费; 定制电力、油气长输管道专项安全课程费用1万元; 2. 教材及资料制作费: 印刷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汇编、管道安全操作手册、培训课件等纸质资料的费用; 制作培训视频、案例分析PPT等电子资料的相关成本1万元; 3. 场地及设备租赁费: 租赁培训所需会议室的费用; 租赁投影、音响、实训设备的费用2万元; 4. 考核及证书费: 组织培训后考核(如安全知识笔试、实操评估)的费用; 为考核合格人员发放安全培训合格证书的制作及工本费0.3万元; 5. 其他辅助支出: 培训期间所需横幅、指示牌等宣传物料制作费0.5万元; 小额应急物资采购费等0.2万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泽州县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实施细则》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五条, 规定了企业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负总责, 这意味着企业主要负责人也应接受相应的安全生产培训, 确保他们具备履行职务所需的知识和能力。《泽州县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实施细则》将电力和石油天然气行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 通过培训全面提升辖区内能源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强化企业主要负责人的安全意识和履职能力, 提高安全管理人员的专业素养, 压紧压实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重要环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晋城市电力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电力行业从业人员素质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电专办发〔2024〕4号)等2026年上级安全生产相关文件要求, 适时开展培训活动。							
项目实施计划		第二、三季度开展电力、油气长输管道企业及煤矿、非煤矿山企业电力部门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培训, 年底前根据相关培训要求组织实施完成。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泽州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能源供应应急预案、油气中断事件应急预案、石油天然气管道输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泽州县煤炭稳定保供应急预案修订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95-泽州县能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能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为正确、有效和快速处置全县大面积停电事件、能源供应、油气中断事件、石油天然气管道输送突发事件、煤炭稳定保供及其可能造成的影响和损失，维护经济社会稳定和人民生活、财产安全，修订后完善预案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保证预案实施的可行性。经费专项用于泽州县大面积停电、能源供应、油气中断、石油天然气管道输送、煤炭稳定保供5类应急预案修订。依据《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覆盖修订全流程核心支出，旨在解决现有预案实施问题、保障修订后预案可行性。最终助力高效处置突发事件、维护社会稳定及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经费合规精准使用。预计每项资金支出构成：第三方机构核心服务支出（占总经费60%-70%）：含预案实施问题诊断（20%-25%）、修订方案设计（20%-25%）、预案文本撰写（40%-45%）、可行性论证（10%-15%）的劳务与技术费用。预案评审及会议协作支出（占总经费15%-20%）：含评审会场地租赁（25%-30%）、评审资料汇编印制（20%-25%）、专家劳务补助（45%-50%）费用。预案成果交付及归档支出（占总经费10%-15%）：含纸质版预案印制（50%-55%）、电子版预案技术处理（30%-35%）、预案备案（15%-20%）费用。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泽州县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实施细则》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正确、有效和快速处置全县大面积停电事件、能源供应、油气中断事件、石油天然气管道输送突发事件及其可能造成的影响和损失，维护经济社会稳定和人民生活、财产安全，修订后完善预案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保证预案实施的可行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规定的修订年限，聘请第三方组织专家及相关企业及部门进行修订。						
项目实施计划		为确保预案修订工作有序落地。第一阶段：项目启动与前期诊断（第1-2周）完成第三方机构与相关部门的对接，明确各类应急预案（大面积停电、能源供应、油气中断、石油天然气管道输送、煤炭保供）的修订范围、核心需求及政策依据；第三方机构开展现场调研与资料收集，梳理现有预案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形成《预案实施问题诊断报告》，经部门确认后定稿。第二阶段：修订方案设计（第3-8周）第3-4周：第三方机构根据诊断报告，针对5类应急预案分别设计修订方案（含框架调整、内容补充方向），方案通过部门初审后启动文本撰写。第5-8周：完成5类应急预案修订稿撰写，期间每周与部门沟通1次，同步调整内容；第8周末提交完整修订稿及《修订说明》，确保文本符合应急管理、能源领域规范。第三阶段：评审会组织与修订完善（第9-10周）第9周：第三方机构完成评审会筹备，包括租赁会议场地、汇编印制评审资料（修订稿、修订说明、评审规则），确定并邀请应急管理、能源主管部门专家；组织召开评审会，记录专家意见。第10周：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完善修订稿，形成终稿；支付专家劳务补助，整理评审会议纪要，经部门确认后完成评审环节闭环。第四阶段：成果交付与归档（第11-12周）第11周：第三方机构按要求印制5类应急预案终稿纸质版（数量根据备案单位需求确定），同时完成电子版预案的格式优化与加密处理。第12周：向县相关部门交付纸质版预案及电子版；完成电子版预案与归档系统的适配对接，整理项目全流程资料归档，完成项目整体备案。						
实施期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规定的修订年限，组织专家及相关企业及部门进行修订，修订后完善预案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保证预案实施的可行性。				年度目标		
		根据《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规定的修订年限，组织专家及相关企业及部门进行修订，修订后完善预案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保证预案实施的可行性。				根据《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规定的修订年限，组织专家及相关企业及部门进行修订，修订后完善预案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保证预案实施的可行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订预案数量	5项	数量指标	修订预案数量	5项	
			修订成果验收通过率	≥95%		修订成果验收通过率	≥95%	
		质量指标	评审、备案通过率	≥95%	质量指标	评审、备案通过率	≥95%	
			修订成果提交及时性	2026年3月底前		修订成果提交及时性	2026年3月底前	
		时效指标	聘请第三方机构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时效指标	聘请第三方机构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支付劳务费用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支付劳务费用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泽州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修订经费	≤2万元	成本指标	泽州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修订经费	≤2万元	
			泽州县煤炭稳定保供应急预案修订经费	≤2万元		泽州县煤炭稳定保供应急预案修订经费	≤2万元	
			石油天然气管道输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修订经费	≤2万元		石油天然气管道输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修订经费	≤2万元	
			能源供应应急预案修订经费	≤2万元		能源供应应急预案修订经费	≤2万元	
			油气中断事件应急预案修订经费	≤2万元		油气中断事件应急预案修订经费	≤2万元	
			促进县域能源经济安全发展	促进		促进县域能源经济安全发展	促进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县域能源经济安全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县域能源经济安全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保障县域能源供应稳定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县域能源供应稳定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预案修订满意度（如受能源安全事故影响的企业、群众，以及依赖稳定能源供应的各类市场主体。）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预案修订满意度（如受能源安全事故影响的企业、群众，以及依赖稳定能源供应的各类市场主体。）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102017122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能源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演练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95-泽州县能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能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6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有效预防泽州县内由于自然灾害、外力破坏及能源安全事故等原因造成能源类突发事件，对国家安全、社会稳定以及人民群众生产生活造成影响和威胁的能源类突发事件，来作出有效应对工作。围绕《泽州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油气中断事件应急预案》，针对电力供应突然中断、自然灾害（如暴雨、地震）、外力破坏（如管道第三方施工损伤）、安全事故等场景开展。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演练，7月底前完成，参与单位：县应急局、消防队、供电公司、发电企业、重点用电用户、电力保障部门及应急管理等部门等，共计150余人。油气中断事件应急演练，9月底前完成，参与单位：县应急局、消防队、油气长输管道保护部门、油气长输管道企业和所属乡镇分管负责人及沿线应急管理等部门等，共计100余人。资金支出构成：物资设备费用3万，用于购置和租赁消防器材、应急救援设备，个人防护用品及通信设备等。场地与布置费用3万，包括演练脚本编制、场地租赁、安全警戒标识制作、场景搭建及后期清理等相关支出。脚本编制费用3万，用于聘用第三方脚本编制机构进行应急演练脚本编制，演练过程技术指导及事后评估总结，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交通与保障费用1万，主要涵盖参演人员物资运输的车辆租赁、燃油费、以及参演人员提供的应急保障物资等开支。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等，明确要求“定期组织应急预案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山西省《能源领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晋城市能源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要求县域结合能源产业特点，每年度开展不少于1次跨部门协同演练；《泽州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等7项预案均明确“每年至少组织1次实战演练，检验预案可行性与队伍响应能力”，本项目是落实预案要求的核心举措。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县域能源安全的“刚需举措”通过演练可提前排查处置漏洞，降低事件实际发生时的损失。需通过演练优化预案细节，让预案“能用、管用”。通过针对性演练可提前储备新场景处置能力，为能源转型发展护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年度能源应急演练工作计划》，明确每年度演练主题、参与单位、时间节点、和演练实效。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年度演练计划开展实施（围绕《泽州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油气中断事件应急预案》，针对电力供应突然中断、自然灾害（如暴雨、地震）、外力破坏（如管道第三方施工损伤）、安全事故等场景开展。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演练，7月底前完成，参与单位：县应急局、消防队、供电公司、发电企业、重点用电用户、电力保障部门及应急管理等部门等，共计150余人。油气中断事件应急演练，9月底前完成，参与单位：县应急局、消防队、油气长输管道保护部门、油气长输管道企业和所属乡镇分管负责人及沿线应急管理等部门等，共计100余人。）												
实施期目标														
总体目标		围绕能源类应急预案，通过跨部门跨企业协同演练，覆盖自然灾害、外力破坏等核心风险场景，提升应急队伍实战能力与多主体联动效率，确保年内能源类突发事件应对更高效，减少对民生、社会稳定的影响。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练数量		1项		数量指标		演练数量		1项	
					参加企业数量		≥10家				参加企业数量		≥10家	
			质量指标		演练成果验收通过率		≥95%		质量指标		演练成果验收通过率		≥95%	
					时效指标		演练成果提交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演练时间		2026年6月至7月		成本指标		演练时间		2026年6月至7月	
					脚本编制费用 <td colspan="2">≤3万元</td> <th colspan="2">脚本编制费用<td colspan="2">≤3万元</td></th>		≤3万元				脚本编制费用 <td colspan="2">≤3万元</td>		≤3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场地、物资、设备费		≤6万元		社会效益		场地、物资、设备费		≤6万元	
					人员保障费用 <td colspan="2">≤1万元</td> <th colspan="2">人员保障费用<td colspan="2">≤1万元</td></th>		≤1万元				人员保障费用 <td colspan="2">≤1万元</td>		≤1万元	
			经济效益		促进县域能源经济安全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县域能源经济安全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保障县域能源供应稳定		保障		生态效益		保障县域能源供应稳定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演练成果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演练成果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演练成果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017022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县城供暖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95-泽州县能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能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县城供暖供水供气及污水处理专项规划编制工作专班的通知》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十五五”期间全县供暖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构建布局合理、安全高效的县城基础设施体系，成立县城供暖专项规划编制工作专班，负责配合搜集规划编制相关数据，开展专家论证评审及报批工作，完成县城供暖专项规划报批工作。2026年需要资金35万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县城供暖供水供气及污水处理专项规划编制工作专班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落实国家、地方关于供暖基础设施建设的政策法规，推动全县供暖基础设施建设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确保我县县城供暖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科学、高效、有序推进，特制订以下项目实施保障制度与措施。（一）强化组织保障，明确责任分工。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县能源局，办公室主任由田建刚兼任，办公室主任承担专班日常工作，协调解决规划编制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加强日常工作统筹协调。（二）加强统筹协调，确保成果质量。建立健全相关工作机制，一是积极对接规划和编制单位完成相关规划编制相关数据的收集。二是严把质量关，配合组织专家进行多轮评审论证，完善县城供暖专项规划编制工作专班与“专家评审”相结合审查体系，确保编制成果技术先进、数据详实、符合国家和行业规范，并具备前瞻性与落地可操作性。（三）规范资金与合同管理，保障项目支撑。严格执行县级财政资金管理办，确保资金专款专用，督促编制单位保质保量按期交付规划成果。										
项目实施计划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与现状调研。成立县城供暖专项规划编制工作专班，明确分工与职责，部署工作任务，核心是全面收集基础资料，重点是全县各热力公司供热现状及乡镇国土规划编制等相关资料，并通过现场勘察、走访等方式深入了解现状与需求。第二阶段：方案编制与中期论证。根据调研数据，确立规划目标，由规划编制单位重点开展热源布局、管网系统方案设计，形成规划初稿。配合组织专家及部门进行论证评审，优化方案。第三阶段：完善成果与报批发布。根据专家评审意见，规划编制单位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完善，形成规划终稿，按程序报请县政府进行审批，获批后正式发布实施，作为县城供暖实施建设与管理的法定依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高质量完成规划编制高质量完成规划编制工作，确保成果科学、可行，能精准指导未来县城供暖设施建设、能源结构优化与服务水平提升，最终形成获批发布的法定规划文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专项规划报告数量	≥1项	数量指标	完成专项规划报告数量	≥1项					
			规划图成果套数	≥1项		数量指标	规划图成果套数	≥1项				
			召开专家评审会/征求意见会议次数	≥2次			数量指标	召开专家评审会/征求意见会议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规划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规划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规划成果符合规范与标准	完全符合					质量指标	规划成果符合规范与标准	完全符合	
			规划评审（论证）通过率	≥90%						质量指标	规划评审（论证）通过率	≥90%
			规划正规的完整性、科学性	由评审专家评价							质量指标	规划正规的完整性、科学性
		时效指标	规划论证评审	11月底前完成				时效指标				规划论证评审
			规划报批工作	12月底前完成					时效指标			规划报批工作
			成本指标	编制费、专家评审费等费用						≤35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避免重复建设和投资浪费	有效避免			经济效益		避免重复建设和投资浪费	有效避免	
			社会效益	提升县城百姓生活质量和幸福感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县城百姓生活质量和幸福感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	规划对供暖节能减排的体现程度	显著体现	生态效益	规划对供暖节能减排的体现程度	显著体现				
			可持续影响	规划指导年限	≤5年	可持续影响	规划指导年限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能部门对规划编制成果的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能部门对规划编制成果的满意度	≥90%				
			社会公众对规划内容的认可度	≥90%			社会公众对规划内容的认可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102409380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泽州县“十五五”新型能源体系建设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95-泽州县能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能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遵循国家、省、市中长期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文件，为泽州县“十五五”新型能源体系发展提供指导和依据，编制《泽州县“十五五”新型能源体系建设规划》，以构建绿色低碳的新型能源消费体系、清洁高效的能源生产体系为目标，重点推进以煤炭为主的传统能源与风光电等新型能源产业体系，融合发展和煤层气、煤化工产业发展，加快推进智慧电网、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基础设施建设，布局生物质能、新型储能、氢能等新型能源体系建设。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泽州县十五五县级重点专项规划目录清单的通知》泽政办函〔2023〕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泽州县作为山西省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的重要区域，通过编制《泽州县“十五五”新型能源体系建设规划》将进一步指导我县落实国家能源战略与政策导向，编制新型能源规划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煤炭等传统能源与新能源融合发展，统筹推进能源转型与能源安全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全县编制“十五五”规划的相关要求，由县能源局新能源发展股牵头组织完成编制。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文件要求，原则上要求2026年6月份完成规划编制工作，并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26年完成规划编制，支付编制费用。				2026年完成规划编制，支付编制费用。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评审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评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完成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完成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成本指标	编制规划成本	≤40万元	成本指标	编制规划成本	≤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泽州县经济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泽州县经济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提升新型能源体系发展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新型能源体系发展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更加友好	空气质量优，水质状况良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更加友好	空气质量优，水质状况良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1001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冬季清洁煤球供应						
主管部门及代码		095-泽州县能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能源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根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协调会议纪要（2025）28号及泽州县能源局关于印发《泽州县2025年清洁煤球供应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保障全县农户冬季清洁取暖，提升全县散煤污染管控水平，推动空气质量持续改善，约27000户（每户最多可享受政府补贴的优质清洁煤球1080块），按清洁煤球补贴120型0.4元/块、140型0.6元/块、220型1.6元/块政府补贴的价格购买优质清洁煤球，2026年需要资金1400万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协调会议纪要（2025）28号、泽州县能源局关于印发《泽州县2025年清洁煤球供应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全县实现清洁取暖改造的农户温暖过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加强对清洁煤球供应工作的组织领导，2026年清洁煤球供应工作由县能源局牵头，成立各乡镇政府、县财政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应急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县能源局等部门参与与清洁煤球供应保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能源局，办公室主任由县能源局局长兼任，主要负责全县清洁煤球供应协调、汇报、上报等工作。（二）建立协调机制。全县清洁煤球供应工作在工作专班的统一领导下，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责，密切配合，协调运作，共同推进。实行联席会议制度，建立协调机制，制定方案，下达任务，监督检查，解决清洁煤球供应工作中遇到的问题。（三）加大宣传力度。各乡镇和相关职能部门要保持持续打击查处非法生产、运输劣质煤球行为的高压态势，特别是要加大对走街串巷、敲街兜售劣质煤球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对非法运输劣质煤球的要全面查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同时要实行源头管控，制查生产企业，坚决堵塞劣质煤流通渠道。（四）认真摸底调查。各乡镇要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摸底，组织好清洁煤球供应需求调查工作。工作人员要将清洁煤球供应政策宣传到位，好事办好，工作专班将对各乡镇、各煤炭主体企业、各煤球企业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工作完成好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对供应任务落实不到位、不负责任、敷衍塞责、弄虚作假的，要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对供应不合格煤球的企业取消其下年度认定资格。						
项目实施计划		（一）供应企业认定及招标。为保障清洁煤球质量，按时完成清洁煤球供应任务，由能源局牵头组织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应急管理局等部门技术人员，按照部门职责联合对清洁煤球企业供应资质进行认定，预计2026年6月确定清洁煤球供应企业并进行公示。各乡镇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本乡镇清洁煤球供应企业。（二）配送方式。各乡镇政府要与清洁煤球企业积极协调对接，清洁煤球企业将清洁煤球配送到村，并分发到户，10月底前完成保供任务。（三）结算方式。清洁煤球供应结束后，各乡镇政府以村为单位向已供应清洁煤球的农户明细表在村内运行公示，各乡镇政府、村委会要对供应明细并汇总，以乡镇政府文件形式（一式五份）上报县能源局，由县能源局审核后报县财政局，县财政局将煤球补贴资金拨付至县能源局，县能源局拨付至各乡镇由各镇负责决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符合供应要求的农户可享受0.4元/块的政府补贴价格购买优质清洁煤球。（每户最多可享受政府补贴的优质清洁煤球1080块）保障全县清洁取暖未改造户冬季清洁取暖，大大改善空气质量，能见度显著提升，“蓝天白云”天数增多。		符合供应要求的农户可享受0.4元/块的政府补贴价格购买优质清洁煤球。（每户最多可享受政府补贴的优质清洁煤球1080块）保障全县清洁取暖未改造户冬季清洁取暖，大大改善空气质量，能见度显著提升，“蓝天白云”天数增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政府补贴煤球户数	≥2.7万户	数量指标	购置政府补贴煤球户数	≥2.7万户	
			每户购买政府补贴优质清洁煤球块数	≤1080块		每户购买政府补贴优质清洁煤球块数	≤1080块	
		质量指标	发热量	≥21,000kJ/kg		质量指标	发热量	≥21,000kJ/kg
			煤球规格	120型			煤球规格	120型
		时效指标	优质清洁煤球供应时间	2026年7月至10月		时效指标	优质清洁煤球供应时间	2026年7月至10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每户每个煤球补贴标准	0.4元/块	成本指标	每户每个煤球补贴标准	0.4元/块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降低城镇供热的总体能耗水平	降低		社会效益	降低城镇供热的总体能耗水平	降低
			改善县城空气质量	有效改善			改善县城空气质量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	提升县城宜居度	提升	可持续影响	提升县城宜居度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乡镇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乡镇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415325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96-泽州县能源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能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70400		年度资金总额：	3070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070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070400		
	省级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市财建[2025]91号文件，现提前下达2026年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用于支持非常规天然气开发利用。为统筹使用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对相关企业非常规天然气开采利用的日常管理，及时掌握相关企业非常规天然气开采利用动态，确保非常规天然气开采利用数据真实准确和补贴资金安全有效，县能源局和县财政局将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晋能控股成庄矿、晋能控股寺河二号井上报的相关资料进行审核和现场核查。将晋能控股成庄煤矿295.4万元和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寺河煤矿二号井11.64万元及时支付到位。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建[2025]192号）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建[2025]9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切实做好开发利用非常规天然气，加强能源安全供应保障能力，促进我县能源绿色低碳发展，以及做好我县煤矿煤层气（煤矿瓦斯）等非常规天然气开发利用省级财政奖补资金申报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局将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晋能控股成庄矿、晋能控股寺河二号井上报的相关资料进行审核和现场核查。					
项目实施计划		在2026年非常规天然气财政奖补资金到位第一时间，将晋能控股成庄矿295.4万元和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寺河煤矿二号井11.64万元及时支付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促进非常规天然气开发利用，加强能源安全供应保障能力，实现我县能源安全发展，绿色低碳发展。			促进非常规天然气开发利用，加强能源安全供应保障能力，实现我县能源安全发展，绿色低碳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常规天然气开采利用量	3489万立方米	数量指标	非常规天然气开采利用量	3489万立方米
			补助企业数量	2家		补助企业数量	2家
		质量指标	非常规天然气抽采设备情况	质量稳定、安全可靠	质量指标	非常规天然气抽采设备情况	质量稳定、安全可靠
			非常规天然气质量	国家标准		非常规天然气质量	国家标准
		时效指标	非常规天然气项目设备更新维护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非常规天然气项目设备更新维护及时性	及时
			采暖季非常规天然气开采利用量占比	>30%		采暖季非常规天然气开采利用量占比	>30%
		成本指标	晋能控股成庄矿补助	295.4万元	成本指标	晋能控股成庄矿补助	295.4万元
			寺河煤矿二号井补助	11.64万元		寺河煤矿二号井补助	11.6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相关企业增加投资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相关企业增加投资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非常规天然气开采项目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次数	0次	社会效益指标	非常规天然气开采项目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次数	0次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能源结构绿色低碳转型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能源结构绿色低碳转型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地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地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能源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4辆，实有4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4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能源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349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能源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泽州县能源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严格执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5〕28号）文件要求。

（二）其他

本部门严格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预算执行、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等要求，切实提高预算公开及时性、准确性。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